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6915

聯絡人：張蘭詠

電 話：04-37061533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0967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ATTCH1 ATTCH3 ATTCH4 ATTCH5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於「公教人員退休撫卹試算系統」新增「一般人員使用退休試算作業」功能，並於本(112)年7月6日上線，請查照依說明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人事處112年6月29日臺教人處字第1120061983號書函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6月19日總處資字第1125000205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功能需由各機關(構)學校自行設定各該機關(構)學校同仁使用權限，凡經設定為可自行試算之教職員，透過「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(MyData)」之「可退休日查詢」功能點選「退休試算」鈕，即可試算包含預計退休日、可支領退休金方案等，各機關(構)學校請於系統功能上線後，儘速完成所屬教職員權限設定並惠予宣導，教職員對自行試算結果如有疑義，請人事單位協助釋疑。
- 三、檢附操作說明手冊如附件，各機關(構)學校人事人員如有操作疑問或相關問題，請撥打人事資訊系統客服專線：(02) 2397-9108，或利用「PICS人事資訊系統客服網」(<https://pics.dgpa.gov.tw/PICS/>)之線上掛號功能反映問題，以提升案件處理效率。
- 四、檢附原函(含附件)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



